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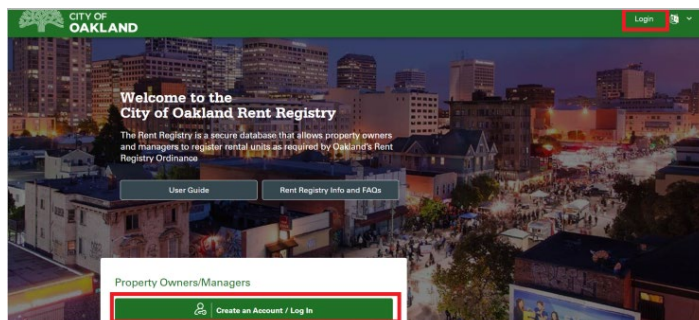


網上登記快速指南

如需完整的用戶指南及其他出租單位登記資訊和常見問題：前往 www.rentregistry.oaklandca.go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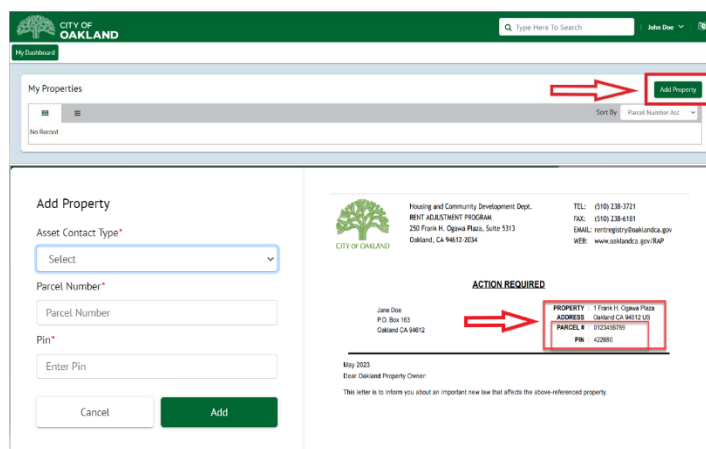
1) 建立帳戶

- 前往出租單位登記平台，網址：www.rentregistry.oaklandca.gov；或前往 RAP 的首頁，網址：www.oaklandca.gov/RAP，然後選擇「出租單位登記」。
- 選擇「建立帳戶/登入」。
- 選擇「註冊」。
- 建立用戶名和密碼，然後選擇「立即註冊」。
- 驗證連結將傳送到你提供為用戶名的電子郵件地址。前往你的電子郵件，點選驗證連結完成登入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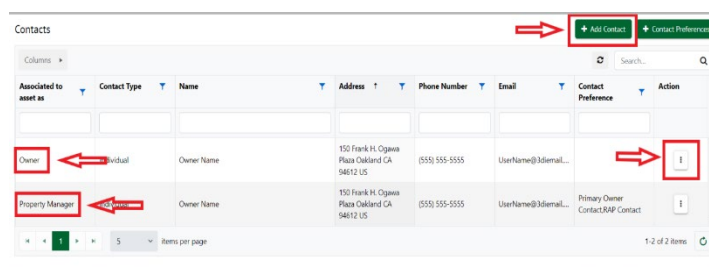
2) 新增一個物業

- 建立帳戶後，業主/經理可以新增物業至他們的用戶個人資料。若要新增物業，你需要為每個所要新增的物業提供土地編號和 PIN 組合。土地編號和 PIN 碼可在此資料袋的「所需行動」說明信中找到。（若業主擁有多個物業，**每一個**物業都會收到一份郵寄資料袋。）
- 點選螢幕右上角的「新增物業」。
- 為你要新增的物業輸入說明信所列的土地編號和 PIN，然後選擇「新增」。



3) 編輯聯絡資訊/新增物業經理

- 在業主的儀表板上選擇物業，然後點選「檢視」。
- 向下滾動至「聯絡人」。
- 要編輯「業主」聯絡資訊，點選螢幕最右側的方框，選擇「編輯」。
- 要新增新的業主聯絡人或物業經理聯絡人，請選擇「新增聯絡人」。
- 你必須新增一個「物業經理」聯絡人，才可完成登記流程。如果沒有物業經理，則提供業主資訊。
- 選擇「聯絡方式偏好」，指定應接收未來 RAP 郵件的聯絡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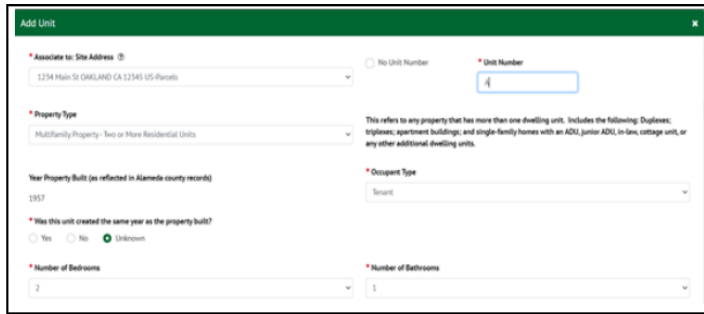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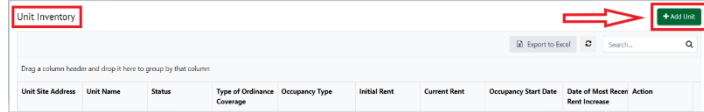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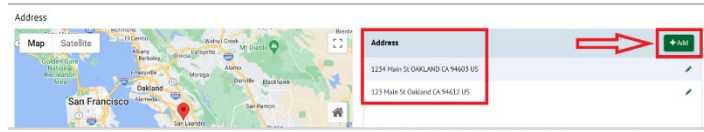


4) 新增單位

為單位申請豁免之前，必須首先將該單位新增到物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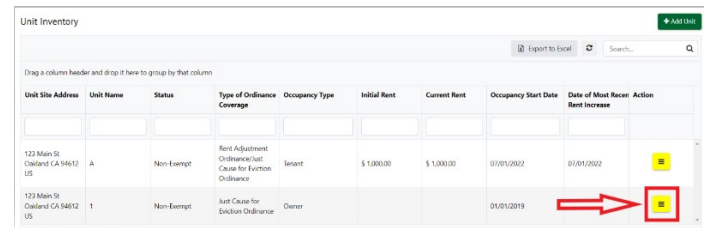
備註：如果一個物業有多個街道地址，則必須在新增單位之前，將其他街道地址新增至該物業。前往物業頁面頂部的「地址」，然後選擇「新增」，為該物業新增任何其他街道地址。

- 向下滾動至**單位庫存**，然後選擇「新增單位」。
- 前往「**關聯至：現場地址**」，使用下拉式功能表選擇單位的街道地址。輸入單位編號或名稱。如果單位只有街道地址，請選擇「**無單位編號**」。
- **物業類型：**選擇單位所在的物業的類型。
- **物業建造年份：**說明你所登記的單位的建造年份是否與阿拉米達縣記錄所反映的物業建造年份**同為一年**。如果你不知道，請選擇「不明」。
- **住戶類型：**選擇住戶類型。**備註：**如果你選擇租戶或租金補貼租戶，系統會提示你登記租戶的租賃資訊。盡你所知及所能填寫所有欄位。完成後，請點選「提交」按鈕。
- **重複「新增單位」**步驟，直至新增物業的所有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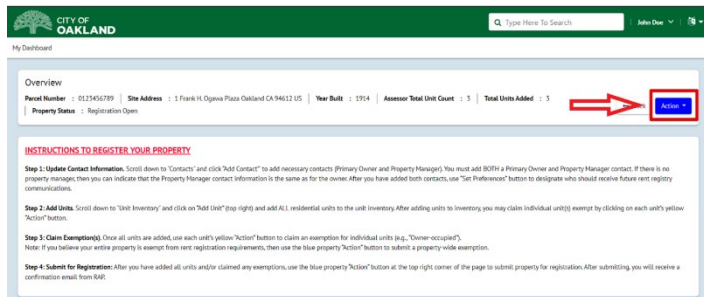
5) 申請豁免

- 前往「單位庫存」，點選你希望豁免的單位行最右側**黃色「行動」**按鈕。
- 選擇「**申請豁免**」。
- 選擇豁免理由，並上傳任何所需文件。
- 填寫所需欄位，然後選擇「**提交**」。
- 為你希望申請豁免的任何其他單位重複步驟。



6) 提交出租單位登記

- 在所有單位均已新增並提出任何豁免申請後：前往物業頁面的頂部或底部，然後選擇藍色「**行動**」按鈕。
- 選擇「**提交出租單位登記**」。填寫所需欄位，然後提交。你將在提交後收到 RAP 的確認電子郵件。



有問題？致電 (510) 238-3721 或傳送電郵至 rentregistry@oaklandca.gov 聯絡 RAP。
或報名參加「如何登記」講座：前往 www.oaklandca.gov/RAP，然後點選「講座」。